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8 December 201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秘书长根据第 1956(2010) 号决议第 6 段的规定提交的第五次报告

一. 引言

1. 本报告是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956(2010) 号决议第 6 段的规定提交的。安理会在该决议中请我每 6 个月提交关于联合国赔偿基金的书面报告，以评估安理会第 1483(2003) 号决议第 21 段得到继续遵守的情况，该段规定伊拉克将石油、石油产品和天然气的出口销售收入的 5% 存入赔偿基金。本第五次报告涵盖了我 2013 年 6 月 26 日发表第四次报告(S/2013/378)后的事态发展。

二. 事态发展

2. 联合国赔偿委员会理事会作为确保向赔偿基金付款安排的主管机关，继续积极监测了向基金所付的款项。此外，委员会秘书处继续与负责管制、报告和使用伊拉克石油收入的伊拉克财务专家委员会进行了交往。

3. 赔偿委员会秘书处于 2013 年 9 月 11 日在巴格达与伊拉克财务专家委员会和该国外交部长会晤，并于 2013 年 11 月 17 日在日内瓦与该委员会再次会晤。在这些会晤中，伊拉克外交部长和专家委员会主席重申了伊拉克政府承诺遵守相关的联合国决议。而且，专家委员会主席告诉与会者，目前将伊拉克石油和石油产品销售收入的 5% 付给赔偿基金的机制保持不变。关于安理会第 1956(2010) 号决议规定的存入相当于以石油、石油产品和天然气等非货币形式付给服务提供者的报酬价值的 5% 的义务方面，自我 2013 年 6 月的上次报告以来，又因此类交易向基金存入了 2.778 亿美元。从而使得自专家委员会 2011 年 7 月监督伊拉克石油收入以来，与以非货币形式支付报酬有关的存款总额达 5.507 亿美元。

4. 理事会于 2013 年 11 月 19 日至 21 日举行了第七十六次会议。伊拉克财务专家委员会的代表团出席了开幕式，该委员会主席再次重申了伊拉克履行义务的承



诺。理事会在对保障向赔偿基金付款的安排问题所作结论中，对向赔偿基金拨付伊拉克石油收入的 5%和相当于以非货币形式支付报酬的 5%的情况继续表示满意。

5. 今年迄今为止，赔偿基金平均每月应计收入约为 3.666 亿美元，每季度付款平均数额继续超过 10 亿美元。自我向安理会提交的上次报告以来，赔偿委员会向科威特两次转交了款项，总数大约为 23 亿美元；第一笔是于 2013 年 7 月 25 日转付的，第二笔于 2013 年 10 月 24 日转付。赔偿委员会迄今交付的赔偿总数为 435 亿美元。结清剩下的最后一项索偿尚需支付约 89 亿美元。根据基金目前的收入水平和最近的预测，赔偿委员会仍然可以按计划在 2015 年付清未付的余额。

6. 审计师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公布的所伊拉克发展基金及其后续账户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反映出伊拉克现已安装符合石油行业标准做法的综合石油计量系统。我愿借此机会祝贺伊拉克政府取得这一重要成就。尽管财务报表因其他原因仍然获得有保留的审计意见，但是，根据赔偿基金目前的收入水平以及理事会对这一水平满意，我对伊拉克政府维持了对遵守其根据第 1483 (2003) 号决议第 21 段提出的义务的承诺感到满意。

7. 最后，我谨再次向伊拉克政府和伊拉克财务专家委员会表示感谢，感谢他们继续向赔偿委员会提供合作。
